

#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及部分董事未来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股东唐维、万国江、唐芬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1月2日，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董事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对公司董事唐维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进行了预披露，唐维先生计划自2020年1月31日至2020年7月30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累计不超过473,638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2233%。2020年4月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万国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唐芬女士拟自2020年4月30日-2020年10月29日，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8,9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4.20%。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唐维先生的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万国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唐芬女士的减持时间过半，现将唐维先生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万国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唐芬女士减持股份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 一、 股东减持情况

#### 1、 股东股份减持情况

(1) 董事唐维先生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唐维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1月31日-2020年7月30日	-	0	0
	大宗交易	2020年1月31日-2020年7月30日	-	0	0
	其他方式	2020年1月31日-2020年7月30日	-	0	0
	合计	-	-	0	0

(2) 控股股东万国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唐芬女士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万国江及唐芬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4月30日	9.744	68,800	0.03243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5月8日	10.142	420,900	0.19840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5月10日	10.193	82,400	0.03884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5月11日	10.201	96,600	0.04555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5月14日	10.121	50,500	0.02380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5月27日	10.06	2,000	0.00094
	合计	-	-	721,200	0.33996

## 2、股东本次减持股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唐维	合计持有股份	1,894,549	0.8930	1,894,549	0.893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73,638	0.2233	473,638	0.2233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20,911	0.6697	1,420,911	0.6697
万国江、唐芬	合计持有股份	48,502,852	22.8631	47,781,651	22.523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048,877	8.5078	15,979,392	7.5323
	有限售条件股份	30,453,975	14.3553	31,802,259	14.9908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唐维先生和控股股东万国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唐芬女士的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2、唐维先生和控股股东万国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唐芬女士的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并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

3、董事唐维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承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

4、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于2012年7月26日发行上市，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万国江先生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该等股份；该承诺已履行完毕。唐芬女士作为公司 2016 年发行股份并购浩能科技 90%股份的配套募集资金方做出以下承诺：通过本次配套融资所取得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截至本公告日，唐维先生和控股股东万国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唐芬女士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 三、董事唐维先生未来的减持计划

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唐维先生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唐维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1,894,54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8930%，计划在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累计不超过 473,637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0.2233%。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公司任职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唐维	董事	1,894,549	0.8930%	1,420,911	473,637

董事唐维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承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 （二）、减持股份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减持原因：个人资金使用安排。

2. 减持股份来源：

唐维先生所减持股份来源为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之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

3. 减持期间：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即 2020 年 8 月 21 日起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

4.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

5. 减持数量和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唐维	473,637	0.2233%

（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

相应处理)。

6. 价格区间：视市场价格确定。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 董事唐维先生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董事唐维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在减持期间内是否实施本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3. 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董事唐维先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唐维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及未来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上市公司高管持股及锁定股数表》

万国江先生和唐芬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3日